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宁经信运行发〔2017〕64号

---

##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工业稳增长 工作机制的通知

五市工信局，宁东经发局，非公经济局、委内各处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两会”和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应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确保完成全年工业增长目标，根据委党组的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工业稳增长工作机制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突出问题导向、传导压力、落实责任，健全包抓包扶、月度

预分析、督查落实“三项机制”，坚持精准施策、精准帮扶、精准指导“三个精准”，突出政策落实、项目投产、问题交办“三个着力”，力争在工业经济提速增效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引导实体经济企业苦练内功、强化管理、积蓄力量，提升企业竞争力，做到面对经济下行、市场疲软，摸得清底数、稳得住阵脚，用足用活政策，适应市场、深化改革，推动企业上质量、上水平、上规模。

## **二、工作目标**

以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为总体目标，以60户工业龙头企业和拟投产工业项目为重点，力促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确保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以上，其中：银川市（三区两县）8%、石嘴山市7%、吴忠市9%、固原市8%、中卫市8%、宁东灵武地区15%。

## **三、主要措施**

### **（一）建立三项机制。**

1. 健全委领导分片包抓帮扶机制。成立6个工业稳增长包抓帮扶工作领导小组，许宁主任负责全面指导和协调，各党组成员分别负责包抓地区工业稳增长工作。

第一组：组长 王俭

牵头处室：化工处

配合处室：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园区处

包抓点：宁东灵武地区

第二组：组长 马立廷

牵头及配合处室由非公局确定

包抓点：固原市

第三组：组长 范宏明

牵头处室：食品与药品工业处

配合处室：轻工与纺织工业处、科技处

包抓点：吴忠市

第四组：组长 张宏年

牵头处室：技术改造投资处

配合处室：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包抓点：中卫市

第五组：组长 朱洪军

牵头处室：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

配合处室：电力运行处、原材料工业处

包抓点：石嘴山市

第六组：组长 李飞

牵头处室：电子信息产业处

配合处室：装备工业处、产业信息化处

包抓点：银川市（三区两县）

2. 建立月度预分析联席会议机制。每月30日前，组织各市及宁东工信局、自治区统计局、国税局、地税局、人民银行银川

中心支行、电力公司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召开当月工业运行预分析会。根据工业运行情况，可适时邀请涉及煤电油气运重点企业参加会议。

3. 建立督查落实机制。各包抓组要进一步加强包抓包扶地区工业运行监测分析和协调服务力度，每月至少调研1次，并形成月报。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根据各包抓组月报，加强工业运行月调度，科学合理确定月度增长目标，督促各包抓组、各市工信部门加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运行调控，并按月公示各市县（区）目标进度，传导压力，确保目标任务按进度完成。

## （二）坚持三个精准。

1. 分企精准施策。各包抓组按月摸排停产半停产企业基本情况，对稳增长影响大的停产半停产企业，特别是产值降幅前10名的企业，采取“一企一策”，制定专项解困方案，力促企业复产扩产。

2. 分类精准指导。各包抓组和各市工信局要加强协调配合，对可入规企业严格审核，积极帮助一些成长性好、符合条件的企业完善手续，尽快入规，力争全年完成60户企业纳规入库，其中：银川市8户、石嘴山市12户、吴忠市20户、固原市10户、中卫市3户、宁东7户。

3. 分片精准帮扶。各包抓组和各市工信局都要建立地区龙头企业生产台账和困难问题台账，加强监测，逐月督促解决问题，

促进工业龙头企业的稳产和扩产工作。

### （三）突出三个着力。

1. 着力加大政策落实力度。各包抓组要进一步加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实施意见》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主动帮助企业完善政策申报手续，切实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生产信心和盈利能力。

2. 着力抓好拟投产项目达产达效。技术改造投资处负责梳理汇总 2017 年拟投产重点项目，明确投产时间节点，并分解到各包抓组，由各包抓组跟踪、服务，切实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力促项目按期或提前投产，新增工业总产值 300 亿元以上。

3. 着力完善企业问题交办机制。进一步完善由法规处牵头、各包抓组协同配合的问题办理机制。属于自治区各厅局层面协调解决的问题，要及时归类整理并上报自治区政府，由相关厅局协调解决；属于我委层面的问题，要确定责任处室和责任领导，限期予以解决。实行企业问题办理情况通报制度，每月将问题办理的情况，逐项进行分类汇总并进行通报。实行评价服务制度，通过问卷调查形式，由各县市（区）、企业对各包抓组服务进行满意度测评，并将测评结果作为年度处室考核的重要依据。

##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协调配合。各相关处室要积极行动，强化协调配合，

牵头处室要尽快制定本地区包抓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目标、工作重点和工作措施,各配合处室要服从牵头处室的安排,按要求落实相关工作。各处室之间要做到情况互通、信息共享,对需要共同研究解决的问题要及时汇总登记,报送相关领导组织协调会议及时研究,及时解决。

(二)强化预警预测。各包抓组要坚持和完善电力负荷日报、重点产品价格和重大事项旬报、包抓组工作简报、行业分析预测、工业经济运行月度分析通报等制度,强化工业运行预警预测。

(三)强化督促落实。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要加强对各包抓组工作的跟踪协调和督促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有安排、有部署、有落实、有成效。各包抓牵头处室要确定一名具体工作人员,将每月包抓地区运行情况送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由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收集汇总后报委党组。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2月23日

---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2月23日印发

